

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因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审查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无法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按要求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，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。

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进行年报披露相关工作，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完成了年报的披露工作，现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事由已消除，依据《业务规则》《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可恢复转让。目前公司可以申请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业

务。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、2019 年 6 月 5 日、2019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4)、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(补发)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6)、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8)。

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4 日